**附件1:**

**核医学科场地改造项目设计需求书**

因我院核医学科场地改造项目设计工作开展需要，通过院内采购形式选取设计单位。具体需求如下：

一、设计单位资质及要求：

1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，或工程设计（建筑行业）甲级资质，或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专业设计甲级资质。

2、正式提交的设计成果必须满足现行的国家和行业规范要求，满足指导项目实施的要求；

3、能配合医院向政府部门申报项目；

4、需提供近三年内同类医疗设计项目的业绩；

6、设计单位在服务期限要求负责设计师二十四小时内响应。

二、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的设计成果：方案图、施工图、消防等报建图、概算书、竣工图等。

三、工程内容及规模：

1、建设内容：我院计划对核医学科场地改造项目更新设备，需要对其设备所在的机房进行装修改造。总装修改造面积约 1891.26 ㎡ ，主要为室内装修改造、防辐射、电气、暖通、给排水等内容。

2、项目总工程投资约1988万元，其中：土建及装修工程造价1449万元，射线防护工程539万元。

四、最高限价及计费方式：

1、本项目土建、装修工程、防护工程设计费最高限价50万元，报价高于限价视为无效报价。本工程设计费用总包干。

2、项目设计工作完成施工图和概算编制后，按概算金额作为取费依据；

3、合同范围内工程完成并通过验收后，项目结算经第三方审核单位审核完成，按项目终审结算总额计取设计费，多退少补，完成余下设计费支付。